



# 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

编号：XGXJSGC-2026-001-03

山东民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：

我单位聊城市冠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冠县城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，在招标管理等部门的监督下，于2026年3月4日在冠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了公开交易。根据评标委员会和定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，经公示后确定你单位为标段三中标人。请于2026年4月15日前完成施工合同的签订，因中标人原因在法定期限内不进行合同签订的，按放弃中标处理。

招标人：（公章）

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（业务专章）

2026年3月16日

监督单位：（备案章）

2026年3月16日

档案号：

市一体化编号：

招标人	冠县综合行政执法局
中标工程项目	标段三：聊城市冠县城区排水管网更新改造项目-工业路(冉子路-白杨路)排水改造工程
建设地点	聊城市冠县
中标工程内容	招标文件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
中标条件	1、中标价：12775588.89元
	2、建筑面积：/
	3、招标计划工期：210日历天
	4、质量标准：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，符合现行的国家、省、市、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并满足甲方内部管理制度要求
	5、项目经理：高华光
	6、其他：/
备注：	

说明：1、本通知书一式五份，招标人、中标人、招标代理机构、监督单位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；  
2、本通知书经招标人盖章后，中标人和招标人即可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施工合同，未经招标监督部门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，不能作为办理其他建设手续的依据；  
3、如有档案号、一体化平台项目编号，则需填写。